

三门峡市教育局文件

三教〔2025〕42号

签发人：贾辉

办理结果：A

三门峡市教育局 关于对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130号提案的 答 复

尊敬的范海燕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中小学校办好“家长学校加强家庭教育指导的提案”》已收悉，市教育局高度重视，组织有关人员对提案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研究，并对近年来推进全市中小学校家庭教育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回顾，现答复如下：

长期以来，市教育局始终高度重视家庭教育工作，坚持教育行政部门主导、关工委主抓、家长学校主办、家长主体的工作思

路，全力推进全市家庭教育工作向纵深发展。

2022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颁布实施后，我国的家庭教育正式从“家事”上升为“国事”。为全面贯彻落实好《家庭教育促进法》，近年来，市教育局在深入推进《家庭教育促进法》普法宣传基础上，通过文件部署、会议安排、活动推进，指导全市各地各学校规范推进中小学校、幼儿园“家长学校”建设，充分发挥教育系统家庭教育主渠道、主阵地、主力军作用，着力打造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主要做法如下：

一、近年来的工作情况

(一) 着力建立健全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机构。2022年5月，市教育局成立“三门峡市家庭教育协会”，之后又联合市妇联、市残联相继成立了“三门峡市中小学生家庭教育指导中心”“三门峡心理健康指导服务中心”，并在全市确定了“河南振宇红色文化教育基地”“三门峡市示范性综合实践中心”等13个家庭教育实践基地。充分发挥三门峡市家庭教育协会的领带作用，组织35名退休老同志及社会各界精英，积极参与全市家庭教育工作。成立三门峡市心理健康教育专家和专业委员，有32名专家入选市心理健康指导专家会。指导各县市区成立心理健康服务县级领导小组，每个小组均设置有主任、副主任和2名小组成员，积极开展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的研究、咨询、指导、评估、服务工作。始终将中小学

生心理危机识别和干预工作摆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重要位置，指导各学校完善“一校一案”，建立“一生一册”心理成长档案，制定“一生一策”相关措施。组织各学校每学期初对学生进行一次心理健康测评和筛查，普遍建立三张“学生清单”（留守儿童、单亲家庭、有严重心理困扰）。依托“三门峡家庭教育协会”，创建并平稳运行三门峡“砥柱·伴成长”家庭教育云平台，相继播出线上家庭教育网络直播课 83 讲，举办线下“家长课堂”讲座 40 余次、“妈妈读书会”40 余场。联合市妇联组织 37 名市级家教名师，走进全市社区、学校、农村，举办“启智养慧”家庭教育报告会、专题讲座 130 余场，有效推动了全市家庭教育工作落实。

（二）规范推动“家长学校”建设。充分发挥教育系统家长学校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成立了由家长代表、教师代表参加的家长学校校务委员会和家长委员会；主动聘请德高望重、有管理能力并乐于奉献的老教育工作者担任“家长学校”办公室主任或副主任，主持日常工作。认真按照有校领导班子、有管理制度、有挂牌标识、有专门教室、有专（兼）职教师、有学年学期教学计划、有家长学校教材、有家长学校档案、有考勤考核记录及总结表扬的家长学校“十有”要求，强力推进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建设。注重将关心下一代工作与学校的教育教学紧密结合，融入课堂教学、课外活动、社会实践等各个环节，实现关工委工作与学校工作同频共振、有机融合

和相互促进，着力构建符合三门峡实际、具有学段特征的家长学校课程体系。2024年，组织全市70余名教师参加了全省家长学校教师高级研修班培训，有33名教师取得心理健康指导师合格证，36名老师取得家庭教育指导师合格证，为规范推进全市“家长学校”建设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市已创建中小学（幼儿园）“家长学校”600余个，街道（乡镇）社区家长学校61个，基本实现主城区和成建制学校“家长学校”全覆盖。“家长学校”工作基本做到了领导、教师、教材、课时“四落实”，资金有保障。

（三）深入推进家庭教育走深走实。相继印发了《三门峡市教育局关于建立学校谈话制度（试行）的通知》《三门峡市中小学家访工作方案》《三门峡市教育系统家校互报平安制度》等，组织全市各中小学校长带头，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班主任、学科教师等通过电话、微信、钉钉、上门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家访活动，密切学校与家庭的有效沟通与协调，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2024年，在全省第三届家庭教育宣传周活动中，市教育局组织全市教育系统，采取宣传板面、座谈会、报告会等形式方法，大力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及现代家庭教育知识；联合市妇联举办了全市家庭教育研讨会，组织6名家教知名专家同与会300余名学生家长、教师代表，深入交了流新时代家庭教育的先进理念及科学方法；深入直属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开展

了《家校携手 共育同行》等专题指导服务活动；举办了全市教育系统家庭教育优质课比赛，对全市教育系统各地各学校初赛推荐的 28 名优秀课件进行了认真评选，从中推荐 4 名选手参加全省决赛，1 人获得中学组一等奖，2 人获得小学组二等奖，1 人获得幼儿园组三等奖。2024 年，全市有 14 所中小学校被教育厅任定为首批河南省家校社协同育人实验学校。

对省家庭教育指导中心编发的每一期“河南家教半月谈”讲座，市教育局都及时通过三门峡市“砥柱·伴随成长”家庭教育网络云平台及局关工委工作微信群进行传播。全市教育系统开展的家庭教育主题活动，都及时通过教育局官方微信号及“三门峡教育信息港”上进行推广交流。充分利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中小学社会实践活动基地、乡村学校少年宫、图书馆等公益性文化设施，积极开展校外教育实践活动。2024 年 5 月，在全市第三届家庭教育宣传周研讨交流会上，对 8 名家庭教育成绩突出的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着力营造全社会高度重视家庭教育工作的浓厚氛围。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家庭教育，功在当代，利及长远，是一项利国利民的大事、要事。下一步，市教育局将继续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及《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等文件，常态长效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和家长进课堂活动。

(一) 着力打造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加强与政府各职能部门及社会各界的联系与协同，充分利用各方面教育资源，纵深推进家庭教育工作走深走实。动员组织全市各级教育关工委“五老”讲师团、三门峡市家庭教育协会讲师团成员，进校园、进社区、进村镇开展家风家教主题宣讲活动，凝聚学校、家庭、社会育人合力，稳步推进我市家庭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着力打造全市家校社协同育人发展共同体。

(二) 全面加强“家长学校”建设。按照“家长学校”“十有”标准，推动全市各中小学（幼儿园）全部建立“家长学校”。动员广大家长积极参加家长学校学习，确保孩子入学家长即入校，确保每个“家长学校”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家庭教育专题授课活动。组织在职教师积极参加省、市举办的家长学校教师研修班培训，不断壮大家长学校师资队伍；定期举办“家长学校”优质课大赛活动，有效提升家长学校教学水平，提高家庭教育的能力。积极举办心理健康、人际交往、情绪管理、亲子教育等专题讲座及家庭教育研讨交流活动，大力传播先进的家庭教育理念和科学知识，帮助家长走出家庭教育误区，努力掌握正确的育人方法，有效应对孩子成长中出现的问题。

(三) 密切家校沟通联系。落实学校领导与师生、与家长，教师与学生的分层谈话等制度，定期了解未成年人学习、生活情况和心理状况，及时掌握学生成长中是否存在早期心理创伤、家

庭重大变故、亲子关系紧张等情况。为留守儿童、单亲家庭和困境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实施家庭教育提供服务。对学生行为养成、心理健康等方面出现的问题，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康复。

(四)深入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充分利用每年的“家庭教育宣传周”主题活动，通过媒体宣传、网络推介、举办专题讲座、板面宣传、现场咨询等网上往下形式，广泛宣传《家庭教育促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的社会各界责任、家庭责任及家长的责任，着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浓厚氛围。

2025年6月13日

(联系人：王文慧 联系电话：8522061)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3份），市政府办公室人大政协联络科（1份），

三门峡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5年6月13日印发

